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08 學年度 二年制日間部申請入學錄取生 報到須知

- ◎ 本校錄取生「上網登錄學籍資料」與「繳交證件」二項程序均需辦理，始為完成報到手續。逾時未完成報到或逾越切結日期仍未繳交學歷(力)證書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本校逕以備取生遞補，不得異議。
- ◎ 請務必詳讀本須知，如因未注意本須知之規定而致個人權益受損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 本須知內文所提及之相關表件，除「就讀意願回覆暨入學切結書」需上網完成登錄學籍資料始得列印外，餘均可直接連結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

一、【報到程序】(108 年 7 月 12 日公告)

須辦項目	辦理時間及應辦事項
1. 上網登錄學籍資料及上傳 2 吋照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辦理期間: 正取生:108 年 7 月 17 日(三)上午 9 時起至 108 年 7 月 24 日(三)下午 5 時止。備取生將視缺額依名次另行通知備取生至額滿為止或至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上課日止，屆時請於錄取系所校區之綜合業務處通知期限內辦理。請至本校網站「招生資訊網」，網址 https://ada.nkust.edu.tw/最新公告之 108 學年度二技日間部申請入學「網路報到入口」，建置個人學籍資料及上傳最近 6 個月內所攝彩色正面、脫帽、五官清晰之 2 吋大頭照相片；有關相片檔案規格需低於 100KB 方可順利上傳。(准考證號請參閱錄取報到通知單)瀏覽器請使用 Internet Explorer 9.0 以上或 Google Chrome、Firefox。
2. 繳交證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辦理期間: 辦理期間:正取生自 108 年 7 月 17 日(三)上午 9 時至 108 年 7 月 24 日(三)下午 5 時前送達或寄達(非郵戳為憑)。備取生請依錄取系所校區之綜合業務處通知期限內辦理。應繳證件及資料:<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符合報考資格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因故無法畢業者，依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規定繳交相關資料)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如果無法於 108 年 7 月 24 日前繳交證書者，請持相關證明或至原就讀學校簽章證明 (點此下載)，延長切結期限。<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低年級課程致成績不全無法取得證書者，簽名切結繳交學位證書日期，至遲不得超過 108 年 8 月 9 日。* 因暑修致成績不全無法取得證書者，簽名切結繳交學位證書日期，至遲不得超過 108-1 學期開學日。於規定期限內上網完成登錄基本資料後，列印出之「就讀意願回覆暨入學切結書」(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歷之錄取生，應於報到時繳驗以下證件正本：<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國外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須另繳驗

	<p>經公證之中文譯本一份)。</p> <p>(2)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p> <p>(3)國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之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一份。但申請人係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p> <p>2. 持大陸地區學歷之錄取生，應於報到時繳驗以下證件：</p> <p>(1)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畢業證(明)書正本、學位證(明)書及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及公證書影本。</p> <p>(2)前述公證書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與大陸地區公證處原發副本相符之文件影本。</p> <p>(3)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p> <p>(4)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正本(本國人)。</p>
--	--

注意事項:

1. 已參加 108 學年度技術校院技優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及大學、技術校院轉學考並獲錄取者，若經本招生錄取，於入學前須向原錄取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違者取消本招生錄取及入學資格，並不得要求退還已繳費用，且考生不得異議。
2. 親自繳交證件者請於週一至週五，非例假日早上 9 時至下午 5 時送達。
3. 郵寄資料者請依二、【報到資料收件地址及洽詢報到資料寄達情形】說明辦理。
4. 完成報到後因故無法入學者，於開學日(含)前須填具「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申請書」，送交錄取系所校區之綜合業務處，領回學歷證明文件。聲明放棄入學資格後，不得再申請回復入學資格。逾開學日則另以本校取消入學作業方式辦理。

二、【報到資料收件地址及洽詢報到資料寄達情形】

郵寄資料請以雙掛號郵寄，信封並註明『錄取系所名稱』及『二技申請入學報到資料』字樣。於資料寄出 2 日後請洽詢錄取系所校區綜合業務處是否確實寄達本校（**郵寄資料係以寄達為準而非郵戳為憑**；如有誤寄或遲延送達，視為未完成報到），各系所錄取報到生報到資料收件地及洽詢服務如下：

校區	錄取系所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工校區</p> <p>請寄至「80778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415號 綜合業務處綜合一組收」，電話:07-3814526轉51102、51103、51105、51106、51107。</p>	<p>模具工程系、工業工程與管理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校區</p> <p>請寄至「82445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1號 綜合業務處綜合一組收」，電話:07-6011000轉53102~53103、53105~53107。</p>	<p>應用英語系、應用日語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旗津校區</p> <p>請寄至「80543 高雄市旗津區中洲三路 482 號 綜合業務處綜合一組收」，洽詢電話:07-8100888 轉 25022~25023。</p>	<p>航運技術系、輪機工程系</p>

三、【入學相關事項】

- (一) 有關新生所屬班級、學號等學籍資料，請於 **108 年 8 月 9 日**起自行上網查詢。
- (二) 本校行事曆、開學須知、選課、註冊繳費、上課、宿舍申請、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等相關事項，已公告於本校網頁『[新生入學專區](#)』；請自行上網查詢或下載相關資訊，並**詳細閱讀**，本校不另行寄發書面資料。
- (三) 入學相關資訊查詢網址: <https://www.nkust.edu.tw/>→行政單位→教務處→[新生入學專區](#)→點選錄取系所校區→二技→資訊分類清單。
- (四) 如對新生入學專區有任何疑問，請逕洽相關業務單位：

校區 項目 (負責單位)	建工校區	第一校區	旗津校區
學雜費繳納 (財務處出納組)	12627	12091	12103
宿舍 (學務處住宿服務組)	13493	31278	26117
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 (綜合業務處第二組)	51206 ~ 51207	53204、53207	25065、25033
新生體檢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12532	31252	25085
註冊選課 (綜合業務處第一組)	51102 ~ 51103、51105 ~ 51107	53102~53103、 53105~53107	25021~25023

四、【其他注意事項】

報到繳驗之學歷證明文件正本，約於 **108 年 10 月中旬**由綜合業務處轉各系發還，期間若因參加各項考試或其他用途，**需要證書影印本者，請事先影印留存**，需要證書正本者，請附[錄取生畢業證書郵寄同意書](#)及[回郵信封](#)(貼足雙掛號郵資 59 元及填寫住址)，本校驗證完即寄回。